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stainable Forest Holdings Limited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3)

執行董事調任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梁紹雄先生(於是次調任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調任為執行董事，並辭任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及
- (2) Donald Smith Worthley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調任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梁紹雄先生(「梁先生」，於是次調任前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並辭任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梁紹雄先生，47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北京師範大學及中國政法大學，分別取得經濟及會計學士、城市規劃碩士、中國商業法碩士學位、金融博士及法律博士資格。梁先生為英國皇家特許城市規劃師、美國金融管理

* 僅供識別

學院院士、特許風險分析師、特許資產管理師及特許信託及遺產策劃師。彼亦為中國城市發展研究院高級城市規劃師。梁先生具備超過11年服務於不同執法機關之專業經驗，計有香港警務處、懲教署及平等機會委員會等，主要負責調查及行動工作。梁先生現為英國保誠保險有限公司(該公司在倫敦、紐約、香港及新加坡等地之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首席財務策劃師兼財務策劃主管。

梁先生已就彼調任為執行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起為期3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有關服務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預先書面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予以終止。梁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60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彼之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除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梁先生已獲授購股權，於悉數行使時可認購最多2,042,171股每股面值0.0533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除上文披露者外，梁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有關梁先生之調任，董事會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另宣佈，Donald Smith Worthley先生(「Worthley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Donald Smith Worthley先生，61歲，持有聖玻波拿文都大學(St. Bonaventure University)商業管理學士學位(主修金融)，並已完成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學院(Wharton School of the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之高級文憑課程。Worthley先生於策略計劃、資產管理及企業管治方面積逾30年諮詢及顧問經驗。彼為一家專門向企業提供資本與資產策劃及意見之私人公司的負責人兼總經理。於成立自營公司前，Worthley先生曾於多家分保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包括出任General Reinsurance Corporation及Arthur J. Gallagher Intermediaries, Inc.之高級副總裁。

Worthley先生已就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集團訂立委任函件，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起為期3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有關委任函件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預先書面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予以終止。Worthley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5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彼之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Worthley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Worthley先生持有81,785,711股本公司優先股，該等優先股附帶權利可轉換為15,334,82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24%。除已披露者外，Worthley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有關Worthley先生之委任，董事會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梁先生及Worthley先生加入董事會分別出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樂家宜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樂家宜女士、姜若男女士、施秋先生、李志雄先生及梁紹雄先生；非執行董事梁秋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John Tewksbury Banigan先生、姜顯森先生及Donald Smith Worthley先生。